

证券代码：872472

证券简称：麦歌恩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紫萍路 908 弄 17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10,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04%。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议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二) 审议通过《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议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三)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议案《2017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四) 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2018-019)及《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8-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五) 审议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议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六)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议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七) 审议通过《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15,071,019.42 元。鉴于公司目前总股本规模较小，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决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八)审议通过《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8-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7 年度聘请了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十)审议通过《关于执行〈会计监管工作通讯 2017 年第 8 期（总第 45 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自文件发布之日起执行《会计监管工作通讯 2017 年第 8 期（总第 45 期）》（中国证监会会计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相关监管口径，对公司的联营企业驭磁传感控制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式由实缴制改为认缴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因此无回避表决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协力(南通)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王炜律师、吴菊华律师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通过现场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协力（南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麦歌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5 月 9 日